

上半年全市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

今年以来,面对依然严峻复杂的国内外形势,全市上下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经济运行走势延续一季度发展势头,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工业产销、用电量、消费、存贷款等主要经济指标平稳增长,新的增长因素在逐步累积。上半年全市实现GDP272.48亿元,可比价增长9.5%,增幅位列扬州7个县区第3位。

从生产领域来看,产业支撑能力持续增强,经济基本面稳定向好。

农业形势相对稳定。上半年全市夏粮面积84.2万亩,比上年增0.35万亩,单产390公斤左右、总产32.84万吨,分别比去年减17公斤、1.32吨。畜禽养殖基本稳定,总量持平略减,渔业养殖稳中有升,产量与上年持平略增。上半年全市实现农业总产值44.37亿元,增长5.29%。

工业生产保持平稳。上半年,全市实现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146.22亿元,增长11.1%,增幅并列扬州第1;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618.9亿元,同比增长7.7%,居扬州第4;工业用电11亿度,同比增长1.9%,居扬州第3。从一套表企业订货情况看,75.41%的企业接收到的产品订货量处于正常水平,高于正常水平的企业占2.46%,低于正常水平的企业占

22.12%。从我市7家扬州市百强企业情况看,总体运行良好,市场竞争激烈。

服务业发展稳中有进。上半年实现服务业增加值112.3亿元,服务业占比41.2%。服务业用电量增长8.69%,快于二产6.43个百分点;服务业投资增速加快,同比增长43.6%,快于全部投资增速29.9个百分点。新型业态发展迅速。上半年,全市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中,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长10.8%,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增长18.4%。

从需求领域来看,三驾马车拉动平稳,但走势分化。

投资小幅回落。上半年,全市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99.8亿元,同比增长13.7%,增幅较1季度低1.5个百分点。从结构看,工业投资有回升迹象,上半年工业投资增长6.6%,较一季提升了16.2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增长较快,增速高于二产投资增幅37个百分点。

消费走势平稳。今年以来,消费品市场总体延续去年发展的态势,平稳运行。上半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10.4%,位列扬州第1。随着居民消费能力快速提升,大众消费已由温饱型向质量型、享受型转变。根据限上批发和零售业企业的高产品分类

零售额分析表看,汽车特别是私家车消费发展速度空前高涨,成为消费市场主要支撑点和增长点。1-6月,汽车类实现零售额2.11亿元,同比增长36.5%,拉动限上零售额增长3.2个百分点,对限上零售额的贡献率达38%,是所有消费品中拉动作用最大的商品类别。建筑及装潢材料类商品更新换代和升级需求也对消费品市场产生较大刺激。1-6月,建筑及装潢类零售额达2.37亿元,同比增长16.2%,拉动限上零售额增长1.9个百分点,对限上零售额的贡献率达22.3%。

外贸势头较好。上半年,全市外贸实际到账3102.7万美元,同比增长225.6%;实现出口总额21614万美元,同比增长24.1%。上半年我市工业出口交货值44.2亿元,同比增长8.5%,高于去年同期5.3个百分点,增幅位列扬州第3。

从民生角度看,三大收入稳定增长。

尽管受到“营改增”政策性减收因素的影响,上半年,全市实现公共财政预算收入17.8亿元,同比增长6.1%,其中税收收入14.8亿元,税收占比保持在83%以上。城乡居民收入稳定增长。上半年,我市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1%,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9%,农村继续领跑城镇。



扬州市统计局局长赵振东来邳调研

日前,扬州市统计局局长赵振东一行来邳开展统计工作调研。高邮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孙建南陪同调研。

在调研中,赵振东听取了近年来我市统计工作的开展、2016年重点工作计划以及“一县一品”创建等方面的工作情况汇报,并与科室负责人进行交流探讨,了解统计工作的重点、难点问题,征求了工作意见建议。同时,赵振东一行参观了高邮市统计教育培训中心,观看高邮统计继续教育在线学习平台演示、电子执法系统、工业电子台账的操作演示。

此次调研,赵振东对高邮的统计工作给予肯定,并对下一步工作提出四点要求:一是要突出创新主题,创新统计服务模式、服务内容;二是要重点抓好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落实普查经费、机构、人员等要素;三是要进一步加快统计电子执法程序建设;四是要进一步加强能耗监测、人口劳动力调研、文化产业监测等工作。

打造“315”工作模式 夯实统计基层基础

——高邮市创新开展村(社区)统计规范化建设工作

为提高数据源头质量,我局坚持问题导向,重点推进以“三员一平台五规范”(简称村<社区>统计“315”)为重要内容的村(社区)统计规范化建设,使统计工作的触角向基层延伸,筑牢统计第一道防线。

“3”,即建立“三员”制度。全面工作有统计员。每个村(社区)配备一名专(兼)职统计员,明确和落实统计员工作职责,依法采集统计调查资料,整理原始记录,建立健全统计台账,确保统计数据数出有据、真实可靠;做好本村(社区)人口、农业、经济等大型普查,人口抽样调查、劳动力调查及社情民意等各类专项统计调查工作;及时开展辖区单位清查摸底,做好统计基本单位名录库更新维护工作;建立健全统计资料的审核、签署、交接、归档等管理制度;及时准确报送统计报表,依法公布统计资料,规范管理统计档案资料等。常规工作有协理员。每个村(社区)配备若干统计协理员。在保持现有村(社区)大格局不变的情况下,将村

(社区)划分为若干管理网格,由每个网格负责人作为村(社区)统计协理员,配合村(社区)统计员承担并完成各类统计调查工作任务,扎实推进村(社区)统计工作的开展。专项工作有代理员。依据《高邮市统计代理(中介)管理暂行办法》,推进统计代理有序开展。统计代理机构选派统计代理员,组织开展各类民意调查、抽样调查、重点调查、典型调查,参与经济普查、农业普查、人口普查等重大国情国力调查。以统计代理(中介)机构为平台,缓解基层统计力量薄弱的现状,扩大统计工作覆盖面。

“1”,即打造一个网格化管理平台。借鉴社区网格化管理的经验,并充分利用该平台资源,建立健全“村(社区)+网格”两级统计网络。建立健全村(社区)统计工作制度,明确村(社区)统计协理员工作职责和网格化管理责任;制定村(社区)统计协理员管理办法和考核办法,加强对村(社区)统计协理员的管理和考核。加强统计协理员业务培训和素质提

升,充分发挥村(社区)统计协理员的作用,按照“在地原则”和“属地管理”的原则,实现地理边界和工作责任相结合,积极服务于网格内统计调查单位,指导帮助完善统计台账;要依法建立统计关系,及时更新维护基本单位名录库信息,实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覆盖、无盲区的统计网络格局。

“5”,即实现五个规范的工作保障。以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为契机,规范有序推进统计网点向村(社区)延伸,以统计工作有机构、有队伍、有阵地为保障,以实现统计业务制度化、统计管理法治化、统计处理信息化为目标,强化统计基础管理和业务工作规范化运行,通过以点带面,有序推进全市村(社区)统计规范化建设工作,实现村(社区)统计工作“五个规范”(即:建立一套规范的统计工作制度,建立一套规范的综合统计台账,建立一本规范的统计工作记录簿,建立一套规范的统计档案资料,建立一套规范的考核办法)。

市委副书记张新钢调研统计工作

日前,市委副书记张新钢专题调研统计工作,要求统计工作要全力以赴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让统计工作更有说服力、统计部门更有战斗力。高邮市委办负责同志陪同调研,市统计局班子成员和各科室负责人参加汇报。

在听取近年来统计工作开展情况、今年以来经济运行形势以及服务业、旅游业、文化产业统计等情况汇报后,张新钢对全市统计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他指出,统计工作是经济工作的“晴雨表”,是社会民生的“风向标”,通过数据采集、分析、比对,能研判、把握经济发展规律,更好地适应新常态下各方面的新要求与新期盼。对如何做好下一步工作,他提出三点要求,一要在统计指标体现真实、准确的基础上,更好地关注全面小康、农业现代化等指标监测,加强研究分析,对一些核心指标要善用第三方指标进行评估、验证;二要提高统计分析的精确性,辩证看待统计数据变化,通过深度剖析,客观反映经济运行质态,当好参谋助手;三要加强农民增收、旅游业、文化产业等领域的统计调查,补齐工作短板,力求全面真实反映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现状。

我市召开村(社区)统计规范化建设现场推进会议

5月28日,高邮市统计局在村(社区)统计规范化建设试点单位之一高邮镇新联社区,召开全市村(社区)统计规范化建设工作现场推进会。各乡镇(园区)统计站长(分局长)、具体业务人员、拟试点村(社区)代表;市统计局局领导班子成员以及各科室负责同志参加了会议。

会上,与会人员观摩学习了高邮镇新联社区、高邮社区、卸甲镇花阳村等3个试点单位的规范化建设台账资料。司法制科负责人解读了全市村(社区)统计基层基础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考核办法;试点镇卸甲镇、高邮镇两位站长分别围绕村(社区)统计规范化建设和建立村(社区)统计协理员制度,推进统计网格化管理工作作了交流发言。

局主要负责人从“为什么抓、抓什么、如何抓”这三个方面,阐述了推进村(社区)统计规范化建设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客观分析了全市目前村(社区)统计基础工作现状,存在的问题;明确了推进以“三员一平台五规范”(简称基层统计“315”)为重要载体的村(社区)统计规范化建设任务;提出了要在规范建设标准、加强业务指导、打造统计示范点、加强工作推进、落实保障措施等5个方面下功夫的工作要求,确保8月底前完成50%以上的建设任务。



统计之窗

高邮市统计局 主办

企业景气指数

企业景气指数是综合反映企业生产经营景气状况的先行指标,由企业景气调查中“本季度本企业综合经营状况”和“预计下季度本企业综合经营状况”两项得分合成而得。计算公式为:企业景气指数=“本季度本企业综合经营状况”得分*40%+“预计下季度本企业综合经营状况”得分*60%+100。

作用:企业景气指数通过企业家对企业当前企业经营状况的判断和对未来的预期,综合反映企业景气状态,能更好地反映经济波动的状况和走势。

方法:该调查是由国家统计局按照《企业景气调查制度》

观经济运行状况处于相对景气区间,且围绕110线小幅波动。

知识链接:景气指数数值在0-200之间,以100为临界值。景气区间的划分标准为:180以上为“非常景气”区间,【180,150】为“较强景气”区间,【150,120】为“较为景气”区间,【120,110】为“相对景气”区间,【110,100】为“微景气”区间,【100,90】为“微弱不景气”区间,【90,80】为“相对不景气”区间,【80,50】为“较为不景气”区间,【50,20】为“较重不景气”区间,20以下为“严重不景气”区间。

统计知识介绍